临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临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小麦播种面积核实与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2021入秋以来，因连续阴雨，我县秋收和秋冬种难度加大，同时受柴油价格上涨等因素叠加影响，小麦播前整地、小麦播种等成本增加较为明显。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决策部署，结合我县实际，为做好小麦春季管理工作，加强对全县小麦种植农户春季物资和服务进行补贴，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救灾资金通过山西防汛救灾资金补贴平台发放，提高补贴资金发放的精准性，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贴对象

2021年临猗县实际种植小麦农户。

二、补贴标准

根据各乡镇人民政府核实上报的小麦面积，最终核算补

贴标准。

三、补贴程序

1、面积申报(村级核实)。以小麦播种面积为依据,以村为单位据实填报《防汛救灾补贴资金发放信息表》(该表通过防汛救灾资金补贴平台镇乡镇帐户导出),各有关村核实补贴面积,录入补贴各种信息,经农户签字确认后在公示栏进行公示,公示时要拍照上传平台,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公示无异议后参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有关要求上报各乡镇人民政府。

2、面积核实(各乡镇人民政府复核)。各乡镇人民政府对信息进行逐户审核,并对小麦救灾补贴面积的真实性负责(各乡镇补贴面积不能大于种植面积)。核查确认后,将乡镇小麦面积汇总表签字盖章后报送至临猗县农业农村局,随后将小麦救灾资金信息上传“平台”,确认信息准确后提交上级审核。

3、审核报送(县级审核)。县农业农村局对乡镇小麦补贴面积汇总表进行审核汇总后核算补贴标准,报送全县补贴信息给县财政局。

四、资金拨付和发放

上级有关部门对补贴工作审核结束后,农业农村局、财

政局将按照有关程序，通过“平台”将补贴资金发放到户。

五、工作要求

1、加强政策宣传。要做好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让基层干部和广大农民充分了解救灾资金补贴政策。提高农民种粮的积极性，保障粮食安全。

2、明确职责分工。乡、村两级是此项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把补贴政策落实到户到田，对补贴面积和补贴资金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一定要据实核准补贴面积。农业农村局做好补贴面积和补贴资金的汇总和资金及时拨付工作。

3、严格核实检查。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严格核实补贴面积，严禁对不符合补贴条件的给予补贴，对任何单位和个人滞留、虚报冒领、挤占挪用救灾补助资金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

4、加强资料保管。县、乡、村各级要保存好补贴政策的有关文件、会议、材料、表格、公示照片、会议照片等资料，建立补贴台账档案，以备上级检查。本次救灾补助资金将通过防汛救灾资金管理平台发放，有关乡镇参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相关要求，据实统计小麦种植农户信息，严格进行面积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录入管理平台，平台按程序将补贴资金拨付给小麦种植农户。

5、把握时间节点。各乡镇务必于2022年1月20日前将补贴信息上传至“平台”，2022年1月23日将乡镇汇总表签字盖章报送至县农业农村局。

附件：临猗县2021年分乡镇小麦种植面积汇总表

临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临猗县2021年分乡镇小麦种植面积汇总表

单位：亩

乡　镇	小麦种植面积	备注
合　计	217230.2	
猗氏镇	16179.5	
嵋阳镇	9211.8	
临晋镇	7344	
七级镇	12157	
东张镇	17455.3	
孙吉镇	37953	
三管镇	3691	
牛杜镇	31690	
耽子镇	2323.6	
楚候	27180	
庙上乡	403	
角杯乡	5035	
北辛乡	2434	
北景乡	44173	